

# 全民國防教育教師專業成長暨素養導向教學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09 年 12 月 24 日臺教學(六)字第 1090177451 號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增進教官、教師對於「全民國防教育」知能及經驗，俾利教師可以了解並融入教學與教案之中，以強化全民防衛力量，凝聚全民國防共識。
- 三、督導單位：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- 四、主辦單位：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  
銘傳大學建築系、  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。
- 六、授課師資：銘傳大學建築系 王价巨教授、  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林詩淵教官。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台北市各地教官及教師。
- 八、研習時間：110 年 3 月 18 日(四)上午 8 時至中午 12 時 30 分。
- 九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。
- 十、研習流程：

時間	流程	備註
08:10-08:40	報到	
08:40-08:50	主席致詞	
08:50-10:20	學校應知的災害管理/ 桌遊-救災總動員	王价巨教授 林詩淵教官
10:20-10:30	休息	
10:30-12:00	學校應知的災害管理/ 桌遊-救災總動員	王价巨教授 林詩淵教官
12:00-12:50	午餐	

十一辦理方式：

- (一) 工作坊若遇重大天然災害(含疫情發展)或不可抗拒因素，由學科中心決定工作坊停辦或延期。
- (二) 有關辦理工作坊之各項防疫措施，請遵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桃園市政府最新之防疫規定辦理。

十二、一般事項：

- (一) 請各學校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。
- (二) 相關交通費等由學科中心經費支應。
- (三) 計畫聯絡人：學科中心莊宛霖小姐，電話：(03)367-2706 轉 207，  
E-mail：ad3@go.pymhs.tyc.edu.tw。

十三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通知。